

# 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 加快建设生态文明漯河

## ——我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纪实

■文/何申 版式/付广亚



2021年11月10日,我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试运行期间首次并网发电成功。

生活垃圾分类关系着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关系着节约使用资源,关系着城市精细化管理,是社会可持续发展的保障,也是社会文明水平的体现。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形成以法治为基础,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垃圾分类制度。近年来,随着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原先粗放式的投放、收集、运输和处理方式越来越不适应当下的形势,新修订的《河南省城市生活

垃圾分类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于今日起正式施行。《办法》的出台,对于引导和督促社会各方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建设美丽河南将发挥重要作用。

市委、市政府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高度重视。2019年,我市出台了《2019年城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实施方案》,当年完成了4万户覆盖试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开展至今,我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党建引领、部门协作、示范带动、共建共治共享的原则,深入推进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过全市上下共同努力,居民对生活垃圾分类的认可度大幅度提升,试点区域居民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达100%、参与率80%,活跃用户接近60%。全市中小学校和公共机构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河南日报”、“漯河日报”等主流媒体相继转载生活垃圾分类“老街经验”,在全市上下营造了关注人居环境、关心生活垃圾分类的良好氛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效果。

**完善体制机制,部门合力推动。**我市成立由市长任组长、分管副市长任副组长的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城管局,负责协调各区、各部门统筹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各区也都成立了领导小组,明确责任清单和责任主体,建立日常工作机制。市长秦保强相继主持召开市长办公会、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我市未来五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思路及工作计划,明确各县区为生活垃圾分类责任主体,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垃圾分类”的原则,将市委宣传部、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邮政管理局、团市委、市妇联等部门以及临颍县、舞阳县增补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我市通过召开工作推进会、联席会,建微信群、制订月工作台账,明确任务、通力协作,构建了“市级为统领、全市一盘棋,县区为主体、部门齐发力”的工作格局。

**注重规划引领,确保科学实施。**相继出台《2019年漯河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试点实施方案》《2020年漯河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按照市委书记刘尚进提出的“三个结合、两个衔接”理念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以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为切入点,进一步推动力量、资源向社区下沉,以基层社区党组织为核心,社区干部、志愿者、退休党员等深入小区开展宣传活动,发挥模范带头作用,让群众充分认识实行生活垃圾分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把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与创文工作相结合,在主干道、居民小区、公共机构按标准设置分类垃圾箱(桶),张贴或印制醒目的分类标识,每个施工围挡都有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版面;在市区设置了100个生活垃圾分类专题宣传栏,实现生活垃圾分类与文明创建深度融合。把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与城市网格化管理工作相结合,将全市18个乡镇(街道)纳入城市网格化管理,管理既是宣传员也是指导员,日常巡查期间引导居民、商户主动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做好外包服务企业、物业公司、环卫部门、街道办事处、协调街道、外包服务企业、物业公司等共同做好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置、宣传以及垃圾清运等工作。源汇区老街街道服务企业雇用物业公司保安、保洁为兼职生活垃圾分类指导员,取得了良好效果。做好与环卫市场化改革的衔接。各区积极探索“政府+企业”模式,引进专业企业共同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其中,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采取“垃圾分类+市场化”模式,辖区城乡生活垃圾分类业务和清扫保洁业

务由同一家公司负责,并同步启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近期,市政府又与河南城发环境达成“双碳”战略合作意向。2021年,我市将生活垃圾分类、环卫设施、垃圾处理等工作编入漯河市城市管理“十四五”规划,明确每一年度工作目标。2021年8月市政府出台了《漯河市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将2021年~2025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分为“全面推开”和“巩固提升”两个阶段,制订了不同阶段各项工作落实措施,确定了我市“十四五”期间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目标。

**推进专项立法,强化制度保障。**市人大常委会2020年就将《漯河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列为年度立法调研计划,2021年又将其升格为《漯河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并纳入立法项目库;组织人员到其他地市进行专题调研,完成了立法调研报告,下一步将按计划出台。为科学布局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市城管局出台了《漯河市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配置规范》《关于进一步加强区管道路、背街小巷(城中村)分类果皮箱和垃圾桶设置的通知》《漯河市新建居住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置管理办法》,明确要求在小区设计之初就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预留场地。目前,以上方案已经纳入规划设计方案审核内容。

**加大资金投入,推动政企合作。**生活垃圾分类实施以来,我市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理念,采取“政府+企业”模式,积极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市场化运作,相继引进城发环境、依依不舍、聚力环保等多家生活垃圾分类资源回收公司进驻各区开展资源回收、入户宣传、积分兑换等活动。2019年以来,市、区两级财政已累计投入1500余万元专项资金;2021年至2025年,市、区两级财政每年将会投入1000万元用于支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市城管局也出台了《漯河市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办法》,建立了对各区及服务企业的考核机制,抽调专人成立督导组,常态化开展督导检查,指导、督促各区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将考核结果作为拨付奖补资金的依据,确保资金高效使用。

**强化宣传引导,狠抓示范带动。**一是舆论引导。利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漯河日报”等广泛宣传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发放宣传手册,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知识竞赛以及“资源回收日”、“城管体验日”等活动,团市委、市妇联多次组织青年团体、妇女群体开展生活垃圾分类主题活动。二是政府引领。组织召开了全市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培训会,制订了《漯河市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下发了《关于推进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与公共机构节能减排工作相结合,将生活垃圾分类开展情况纳入各县区、各单位专项考核内容。三是示范带动。2020年,市政府确定老街街道为全市首个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针对专业化小区,老街街道采取“生活垃圾分类+物业服务”模式,投放10台智能分类设备,将小区保安发展为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员,指导居民正确投放生活垃圾,为居民建立“绿色账户”进行积分。居民可以通过“聚力环保”APP直接提现到手机,非常方便。针对“三无”小区老年人多且不会操作智能手机等特点,他们采取“生活垃圾分类+社区”模式,每周定时定点开展“资源回收日”活动,公示回收时间、地点、类别、价格和服务承诺内容,由社区充分发动辖区志愿者,组建环保志愿服务队伍,入户动员居民积极参与。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一条街”创建活动,建设2座高标准生活垃圾分类24小时服务站,覆盖周边市场、商店、居民区等,为居民提供便利、规范的生活垃圾分类服务。每月开展“生活垃圾分类之星”评选活动,已评选出“生活垃圾分类之星”50名。

**完善基础设施,增强处理能力。**2021年9月,我市计划在全市范围内改造100个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当年年底已全部改造完成。2021年10月10日,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成并点火试运行成功,日焚烧能力1500吨。投资近4000万元的餐厨垃圾处理项目正在抓紧推进,实施方案已通过市政府批准,预计今年6月建成。



评选“生活垃圾分类之星”。



老街街道率先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



引导居民正确投放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分类运输。



2022年春季“开学第一课”——垃圾分类进课堂。



我市召开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推进会。



小区内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



生活垃圾分类宣传进社区。



小朋友认真学习垃圾分类知识。